**第11講：法利賽人六禍（路11:1-54）**

系列：[路加福音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nt-gospels-luke)

講員：文惠

11:1：“耶穌在一個地方禱告，禱告完了，有個門徒對祂說：求主教導我們禱告，像約翰教導他的門徒。”在路加福音裡，作者路加特別強調主耶穌的禱告榜樣，每逢有重大的事件，耶穌總是會禱告，例如受洗、挑選十二使徒、客西馬尼園禱告等，而平日主耶穌也有禱告的生活，這給與我們很好的提醒！

11:1-4記載主耶穌教導門徒的主禱文。這段主禱文和太6:9-13相似，但馬太福音裡的主禱文包括六項祈求，而路加福音的主禱文只有五項祈求。11:2的禱文內容是關乎神的榮耀。“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”，對猶太人來說，名字就代表整個人的獨特之處；“願你的國降臨”，這是指神最終介入歷史，在地上施展祂王權的時候。11:3-4是關乎人肉體和靈性的需要。“日用”原是指著跟著的一天也就是每一天的飲食，願神供應；“赦免我們的罪”在太6:12說的是“債”，意思是相同的，主耶穌要我們每天都求罪得赦免，好恢復我們與天父和好的關係。“不叫我們遇見試探；救我們脫離兇惡”，試探這個詞在原文和試煉是同一個字，總的意思就是不要讓我們遇到無法抵受的試探或試煉，並且救我們脫離魔鬼的權勢。

11:5-13記載主耶穌接著教導門徒該有的禱告態度。主耶穌舉了一個故事，故事的主角有朋友半夜來訪，對猶太人來說接待旅客是該有的美德，但問題是家中無糧食預備，所以主角就向鄰居借三個餅，但鄰居可能因和家人同睡一床，不想起來驚動全家，所以拒絕主角的請求，但因主角“情詞迫切的請求”在原文也可翻譯為“大膽請求”，最後還是答應他所求的。主耶穌保證只要我們肯禱告，神一定垂聽，祈求、尋找、叩門，這三個詞在原文都有持續不中斷的意思，也就是我們要持之以恆的禱告，因為我們的天父愛我們，祂必聽我們的禱告，並按祂最美好的旨意，將對我們最有益處的賜給我們。太7:11說是“好東西”，也就是屬靈的恩賜，路加就更進一步說這是聖靈，是神給人最大的賞賜！

11:14-23記載了耶穌和鬼王的關係。當時主耶穌趕出一個叫人啞巴的鬼，按平行經文太12:22-30、可3:20-27所記那人不但啞了也瞎眼，主耶穌卻使他能說話，但主耶穌的敵人卻將這種從神而來的能力歸於撒但別西蔔，不認為趕鬼是神跡，所以要求主耶穌行天上來的神跡，神跡原文有記號的意思，也就是說這些人想要耶穌表明祂來自神的記號。主耶穌明白他們的意念，就反駁說假如撒但將能力給祂，而祂又處處抵擋撒但，撒但豈不是攻擊自己嗎？而且法利賽人的弟子自稱靠著神的能力趕鬼，如同耶穌一樣，因此法利賽人如果指控耶穌是靠撒但的能力趕鬼，豈不間接譴責自己的弟子嗎？這些弟子也會因這些指控而譴責法利賽人的。

11:20主耶穌清楚的說祂所行的神跡表明祂靠著神的能力，祂正在傾覆撒但的勢力。雖然撒但如同壯士披掛整齊隨時應戰，但主比壯士撒但更強，借著趕鬼，主證明自己已勝過撒但，解除了它的武器，因此如果還要說主是靠撒但趕鬼，那真是愚蠢！主也說不支持祂的就是與祂為敵，中立是不可能的，所以每個人都面臨一個選擇，要嘛跟隨耶穌，要嘛與主為敵。

11:24-26耶穌就用一個被趕的汙鬼重新進入之前所附著的人的例子，來說明人如果只有短暫的道德改進而沒有徹底讓神的靈掌管，後果會更加可憐，只有真正遵守神的道、讓神帶領的人才是有福的！這是11:27-28所說的。

11:29-32記載耶穌責備求神跡的人，因為他們求神跡的動機不純正。主耶穌說除了約拿的神跡就沒有別的神跡，也就是說約拿怎樣在魚肚子三天之久，主耶穌也照樣被埋葬三天死而復活，這是當時的人可經歷的神跡。古代亞述首都尼尼微人和遠道而來的示巴女王，尚且把握機會悔改和追尋真理，反而耶穌時代的人，面對比約拿和所羅門更偉大的耶穌和天國信息，頑梗不信，那麼在末日審判時自然要被定罪！

11:33-36主說燈的作用是照亮四周，沒有人會放在鬥底下或地窨子裡，鬥是一種容器，可以盛9公升的東西。人的眼睛就是人的燈，如果瞭亮就會全身光明；同樣在屬靈的領域裡，人的目光要專一於善事上，不讓惡事蒙蔽自己。耶穌已公開把福音的真光展現給世人看，但猶太人仍然要求看更壯觀的神跡。問題並非是耶穌所發的光不夠亮，而是猶太人的心靈的視力有問題。

11:37-54記載主耶穌應一個法利賽人的邀請和他一同吃飯，當法利賽人看見主沒有根據禮儀在飯前洗手就大表詫異，於是主就責備法利賽人和文士。主說他們有禍了，這句話的意思有將受惡報和可悲可歎的雙重意義，法利賽人只顧身體外表禮儀上的潔淨，裡面卻充滿罪汙；而神原來只吩咐人從五穀、酒、油等出產中捐上十分之一，但法利賽人為了表示敬虔，連薄荷這種調味品和藥材，芸香也是一種藥材和菜也捐出十分之一，這件事本身不錯，但法利賽人卻疏忽了最重要的愛神愛人的事情，又貪圖虛名，如同不顯露的墳墓。當時的猶太人特意把墳墓塗上白漆，免得不經意觸到就變成不潔（參民19:16；太23:27），正如接觸墳墓會使人不潔，與法利賽人為伍也會導至人在道德上不潔而不自知！

接著主耶穌就責備律法師也同樣有禍了。耶穌譴責律法師在摩西的正統律法上，另加添許多規條，但卻一點也不幫助人遵守這些規條，反為自己發明逃避這些規條的方法。而猶太人為先知修造墳墓，表面上看來是尊敬先知，但心裡卻是拒絕先知所宣告的基督，他們的生活與先知的教訓相抵觸，正如他們祖先所作的一樣。雖然神知道奉差遣的先知和使徒來到世間會被人拒絕，但神還是定意差派使者，而從遠古創4:8所記亞伯的死到代下24:20-22耶何耶大的兒子撒迦利亞被殺（據猶太人希伯來文聖經的編排，歷代志是舊約最後一卷書，代表整個舊約時代），都證明猶太人的頑梗，將來必受神的審判。

最後耶穌責備律法師本應打開人的心竅，使人明白律法，但他們反用錯誤的解釋、錯謬的神學蒙蔽人對律法的瞭解，影響誤導百姓不聽從耶穌的教訓，不接納耶穌的信息，把大家得到救恩“知識”的機會都奪去了！

11:53-54就說發利賽人和文士設謀要害耶穌。